

孟德斯鳩

查理·路易·德·色貢達
(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

第四組

組長：土木一乙 黃育霖
組員：休健一 張士杰
休健一 陳怡安
土木一乙 劉謹慈
生資原專 曾加豪

目錄

- 一、人物背景介紹 -張士杰
- 二、主要著作介紹 -陳怡安
- 三、主要思想介紹
- 四、重要之學說與理論探討 -劉謹慈
- 五、人物思想對當世與後世之影響 -曾加豪
- 六、批評與檢討
- 七、結論 -黃育霖
- 八、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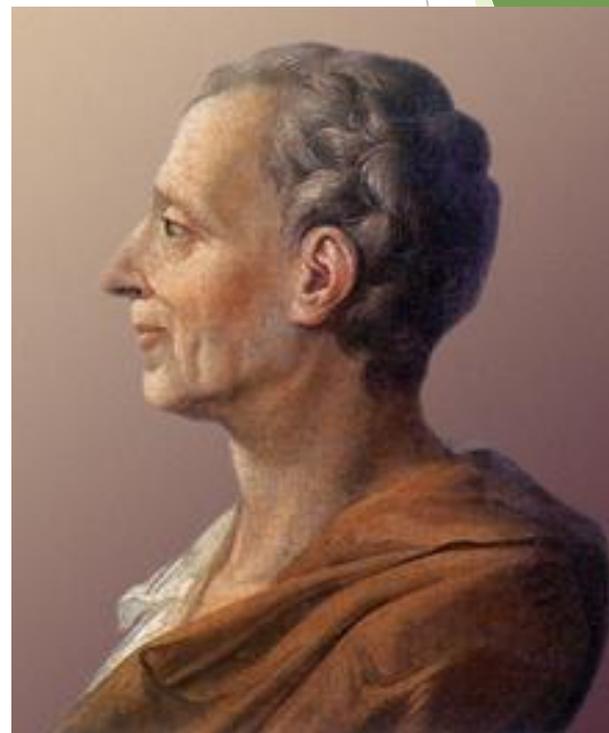
老師引言

一、人物背景介紹

報告者:張士杰

人物介紹

- ▶ 孟德斯鳩全名為查理·路易·德·色貢達·孟德斯鳩(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



圖片來源:GOOGLE

色貢達家族

色貢達家族世代服務於**波旁王朝**，其名中的「路易」即代表與皇室間的關係。

為其服務多年，於是亨利四世賜予孟德斯鳩高祖父領地並升為「伯爵領地」，以感謝其先祖服務朝廷的功勞，而這塊領地的名稱就是「孟德斯鳩」。

雙親

父親雅克·色貢達放棄教士成為軍人，因其為次子，無權繼承爵位和封地。

母親是當地貴族獨生女 瑪麗·弗朗索瓦·德·貝斯奈勒，她出嫁時帶來了拉伯烈德莊園，拉·伯列德男爵。

出生

1689年1月18日，孟德斯鳩出生於法國吉倫特省波爾多的拉·伯列德（ la Brede ）莊園。

1696年，孟德斯鳩七歲時母親不幸去世，身為長子，他繼承了母親的遺產和拉柏烈德男爵爵位。

求學

- ▶ 孟德斯鳩11歲時父親送他到著名學校朱伊公學，受全面性的教育，為以後的學術研究打下了初步、紮實的基礎。
- ▶ 16歲回到故鄉就讀波爾多大學專修法律。
- ▶ 19歲時拿到了法學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且獲得律師資格，而後前往巴黎希望獲得實際經驗。

結婚

- ▶ 24歲時(1713)父親去世，繼承了父親的產業，他便成為了擁有相當產業的封建領主。
- ▶ 25歲時(1714)被任命為波爾多高等法院(議會)推事。
- ▶ 26歲時(1715)與娜·德·拉爾蒂克(中產階級)訂婚，其婚約寫明給丈夫10萬利弗爾的婚資。

- ▶ 1716年孟德斯鳩就因他伯父的遺囑將全部的產業繼承下來。其中包含了伯父的「孟德斯鳩男爵」這個封號和其官職而成為了波爾多議會議長。

孟德斯鳩的伯父是當時波爾多議會的議長、色貢達家封地的持有人，也是伯爵稱號的擁有者，但沒親兒女能繼承他的遺產，後來他想到了孟德斯鳩，他把孟當作自己兒子看待，他在孟的爸爸過世後1年讓他進到議會中工作。

沙龍

- ▶ 繼承了與男爵尊號的同時，他成為了波爾多高等法院的院長，擔任波爾多法院院長之職，長達10年。吸收了大量法律知識與經驗。
- ▶ 任期間在巴黎沙龍認識了英王詹姆士二世的私生子貝里克公爵，因為社會地位提高和財富的累積，使他往城市巴黎涉足，並在沙龍聽取各種上流社會的骯髒手段、貴族醜聞，他不僅耳聞目睹而且有著較具體且又深刻的了解社會的黑暗面(沙龍)。

「沙龍」(Salon) 意指聚會，一般被視為思想交流的場所。沙龍主人會招待來自不同圈子的文人以至貴族，讓他們來定期參加聚會。



圖片來源:GOOGLE

出版波斯人信札

1721年他化名「波爾·馬多」出版《波斯人信札》轟動全歐洲。

內容主要描寫他在巴黎的所見所聞，像是貴族們的荒淫生活，卻也因此得罪了路易十五(龐巴杜夫人)，引起了當時的法王路易十五的不滿。

然而，《波斯人信札》一書的發行，雖使他一砲而紅，卻也得罪了路易十五，使得孟德斯鳩在法國受到封殺，路易十五甚至因此否決他成為法蘭西學院院士。

周遊列國

- ▶ 之後他還是努力專研法學政治，但去巴黎社交圈花費了龐大導致負債，又得罪路易十五。
- ▶ 1726年，因經濟出現困難，相較於行政事務，他又較喜愛研究政治及法律，於是孟德斯鳩將議長的職務賣掉，獲得約70~80萬鎊(數億台幣)，這筆錢每年帶來約三萬鎊利息，讓他漫游了歐洲許多國家，為期三年之久。足跡遍布奧地利、匈牙利、義大利、德國和荷蘭。

其中他在英國住了2年，當時的英國已是一個君主立憲的國家，孟德斯鳩尤其對英國的議會制度特別讚賞，他在英國的那段期間，還被選為英國皇家學會會員。

1731年回到法國後，專心於寫書。

出版羅馬盛衰原因論

1734年出版《羅馬盛衰原因論》，評論羅馬帝國的政治制度，用羅馬帝國擴張領土太過快速，又執行專制王權，容易導致王國滅亡，表達了孟德斯鳩反專制王權的念頭，藉古喻今，宣揚其政治主張，進而達到反專制暴政的目的，可說是《論法的精神》的前奏。

出版論法的精神

1748年，驚人之作《論法的精神》問世，為孟德斯鳩一生研究最後的成果，出版後影起轟動，短短幾年間印刷了二十二版，還有很多外文譯本，但遭受許多統治階級特別是教會的記恨，甚至巴黎大學和主教會議將此列為禁書，孟德斯鳩為回答這些攻擊，匿名發表《為論法的精神辯護與解釋》。

逝世

1753年被選為法蘭西學士院院長。

1755年1月，孟德斯鳩在巴黎染上流行性熱病，2月10日在巴黎與世長辭，享年66歲。

時代背景

孟德斯鳩出生時，**路易十四**擔任法王。其在位72年，親政55年，創立了**絕對君主制**，窮兵黷武，**課重稅**，大量支出用在宮殿、戰爭，亦有許多錢財消失在貪污中。

- ▶ 在他的統治期內法國的貴族參加了四次大型戰爭：
 - 1667-1668 與西班牙爭奪南尼德蘭
 - 1672-1688 法荷戰爭
 - 1688-1697 與神聖羅馬帝國皇帝利奧波德一世之間的大同盟戰爭
 - 1702-1713 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
- ▶ 這些戰爭法國雖有開疆擴土，但同時也耗盡了國庫，國家債台高築。

- ▶ 而他統治的晚期稅收益增，而多用於宮廷的奢侈、此外許多錢財消失在官僚機構的貪污中。
- ▶ 當時法國的稅收制度為貴族和教士不必納稅，因此沉重的稅務負擔就完全落到農民和正在興起的中產階級身上。

- ▶ 路易十四逝世後，其曾孫路易十五年僅五歲即繼位，但宮廷的奢靡依舊、財政狀況並未解決。
- ▶ 國勢日益衰落，就連許多國土也被英國給占領。

- ▶ 而這時候的孟德斯鳩為了要救國，便四處旅行以尋求救國的藥方，而孟德斯鳩受到了當時的啟蒙運動的影響，對君權神授說產生質疑，這時候開始出現理性思考的思想家。

孟德斯鳩與盧梭

- ▶ 孟德斯鳩出身高貴，受到良好教育，娶到非常漂亮的老婆然後老婆又很有錢，繼承的財產和地位一大堆，他一輩子沒有擔心過錢的問題，是個含著金湯匙出生的孩子，因此，同樣看見法國晚期的衰敗，他和盧梭的出發點卻大不相同，孟德斯鳩是以貴族為出發點，盧梭則是以平民為出發點。

二.主要著作介紹

報告者:陳怡安

著作介紹

- ▶ 1721 《波斯人信札》 (Lettres Persanes)
- ▶ 1725 《尼德的神殿》
- ▶ 1727 《論一般的君主政體》
- ▶ 1734 《羅馬盛衰原因史》 (Considerations on the Causes of the Grandeur and Decadence of the Romans)
- ▶ 1745 《蘇拉和歐克拉底的談話》
- ▶ 1748 《論法的精神》 (De l' 'Esprit des Lois)
- ▶ 1750 《為論法的精神辯護與解釋》

《波斯人信札》

- ▶ 法語：Lettres persanes)，也被翻譯成《波斯人通信集》、《波斯書簡》。
- ▶ 背景：孟德斯鳩在專門研究法律期間，常去巴黎居住，目睹了法國君主路易十五朝綱混亂的現象。他把自己在巴黎的所見所聞(沙龍)以及不合理的腐敗現象記錄下來，積稿十年，整理成《波斯人信札》一書。

特色

- ▶ 以兩個波斯人通信的格式寫成。
- ▶ 有161封信，時間從1711年到1720年的九年。該書首先於1721年匿名發表，以局外人的視角探討了法國生活的不開化。
- ▶ 唯一寫的小說。

內容簡介

由一位波斯貴族青年鬱斯貝克和黎加遊歷法國旅遊期間，不斷寫信給朋友，或傳授心得，或交代僕人閹奴事項。第一封信是鬱斯貝克寄友人呂斯當，以證明他旅行的目的在於求知，後來的每封信寄出的對象都有所不同，目的也不盡相同，有時內容常流於淫慾。同時又以鬱斯貝克對其妻妾的殘害，批判了當時波斯的風俗。

內容：取自第二十八信：

這裡，是一個悲痛的情人，在表達她的虛弱凋零；另一個更加激動的情人，再以她的雙眼吞噬著看她的情人，而他也同樣地看著她：所有的激情被刻畫在臉上，並以一種語言表達出來，這種言語由於是無聲的，因而顯得更為生動。那裡，那些女演員只露出上半身，並通常有一個手筒已適當地遮住她們的雙臂。在下面有一大群人站立著，他們嘲笑那些在舞台上的人，而後者也反過來嘲笑那些在下面的人。

影響

- ▶ 孟德斯鳩雖為貴族，卻是法國首位公開批評封建統治的思想家，突破君權神授的觀點。認為人民應享有宗教和政治自由。
- ▶ 啟蒙運動的產物，質疑了教會的權威，而世俗國家則在興起。
- ▶ 批判法國社會、路易十五、知識分子和天主教教義。

《羅馬盛衰原因史》

背景：

深受剛剛興起的新思潮的影響，善於獨立思考，醉心於科學研究。1728年，他到奧、匈、意、德、荷等國作長期的學術旅行和考察。他通過實地考察，對歐洲主要國家的社會政治制度有了比較具體深入的了解。回國後，自1731年起3年閉門不出，整理所蒐集的資料，專事著述，於1734年出版。

特色

為孟德斯鳩第一次概略地闡述了自己的社會理論，指出古羅馬的興起和衰亡是由它的政治制度的優劣和居民風俗的善惡決定的。他力圖根據羅馬的史實證明只有在人民得到自由和獨立的地方，在共和的風俗習慣盛行的地方，社會才能順利地發展。

孟德斯鳩還在書中利用羅馬的有關資料闡述了他的政治主張，來論證政治制度、法律制度的重要性，來為共和國制度提出歷史的、理論的辯護，用以反對當時的專制暴政。

內容簡介

- ▶ 從羅馬興起至共和國衰亡的歷史。→ 從共和國末期至西羅馬帝國滅亡的歷史→ 東羅馬帝國的歷史。
- ▶ 藉羅馬諷刺法國→ 法國若繼續行走和羅馬的下場一樣→ 滅亡。

影響

- ▶ 形成了後來的人如何對**歷史分期**的方式：上古、中古、文藝復興以及近代。
- ▶ 認為**政治制度和法律制度**在社會發展中發揮重要作用，並**反對專制制度**，歌頌**民主制度**。
- ▶ **《論法的精神》**的前身。

《論法的精神》

- ▶ 孟德斯鳩一生最重要的著作
- ▶ 拯救法國的藥方
- ▶ 民國初年嚴復曾翻譯成《法意》
- ▶ 背景：

因為孟德斯鳩了解上流社會的卑鄙、司法機構的弊端，所以為了拯救法國社會的衰敗而著作。

特色

採取與意識主義和自然主義截然不同的方法來分析政治行為，並致力於從社會學的角度來分析政治習俗，從而提出了一種創新的理論：法律不是戒律的表現方式，而是對不同因素的觀察和調整；這些因素分為文明（傳統、宗教等）和自然（氣候、地理等）兩類。

章節

- ▶ 1~10章：法律的定義、和政體的關係、政治的種類和各自的原則
- ▶ 11~13章：政治自由和分權學說、英國的範例
- ▶ 14~19章：地理與法政關係及各種推論
- ▶ 20~25章：工業、商業、人口、宗教等問題
- ▶ 27、28、30、31章：羅馬和法國法律的變革、關於封建法律的學說
- ▶ 26、29章：一般性結論

內容簡介

- ▶ 其主要內容大致可以歸分為以下三大方面：
 - 一、對法律定義的探討。
 - 二、探討了政體、政治自由和分權問題，提出了著名的“三權分立”的學說。
 - 三、在《論法的精神》中，孟德斯鳩特別地探討並強調了政治、法律同地理環境的關係。

影響

- ▶ “三權分立說” 對於18世紀末的美國和法國的憲法制定工作產生重大的影響，變成政治制度和立法思想的基本原則。
- ▶ 提出地理環境決定論
- ▶ 法國救不到卻救到美國
 - 三權分立分權制衡
 - 美國成為民主國家的典範
 - 影響全世界

目錄

- ◆ 主要思想介紹
- ◆ 重要學說與理論探討

土木一乙 劉謹慈

主要思想介紹

報告者：劉謹慈

大綱

1. 法的意義

2. 自然法

3. 政體論

4. 地理環境決定論

5. 結論

孟德斯鳩的主張

- ▶ 1. 重視自然法的概念
- ▶ 2. 反對霍布斯(Hobbes)的契約論
- ▶ 3. 法律：國際法、政治法、民法
- ▶ 4. 政體：共和、君主、專制
- ▶ 5. 法律的形成 受地理、自然環境影響

孟德斯鳩的主張

- 認為法是早已客觀存在的正義，而法律存在的目的是**自由**。
- 認為有權者必會腐化，故反對過度集權，主張**分權**制度，並且**互相制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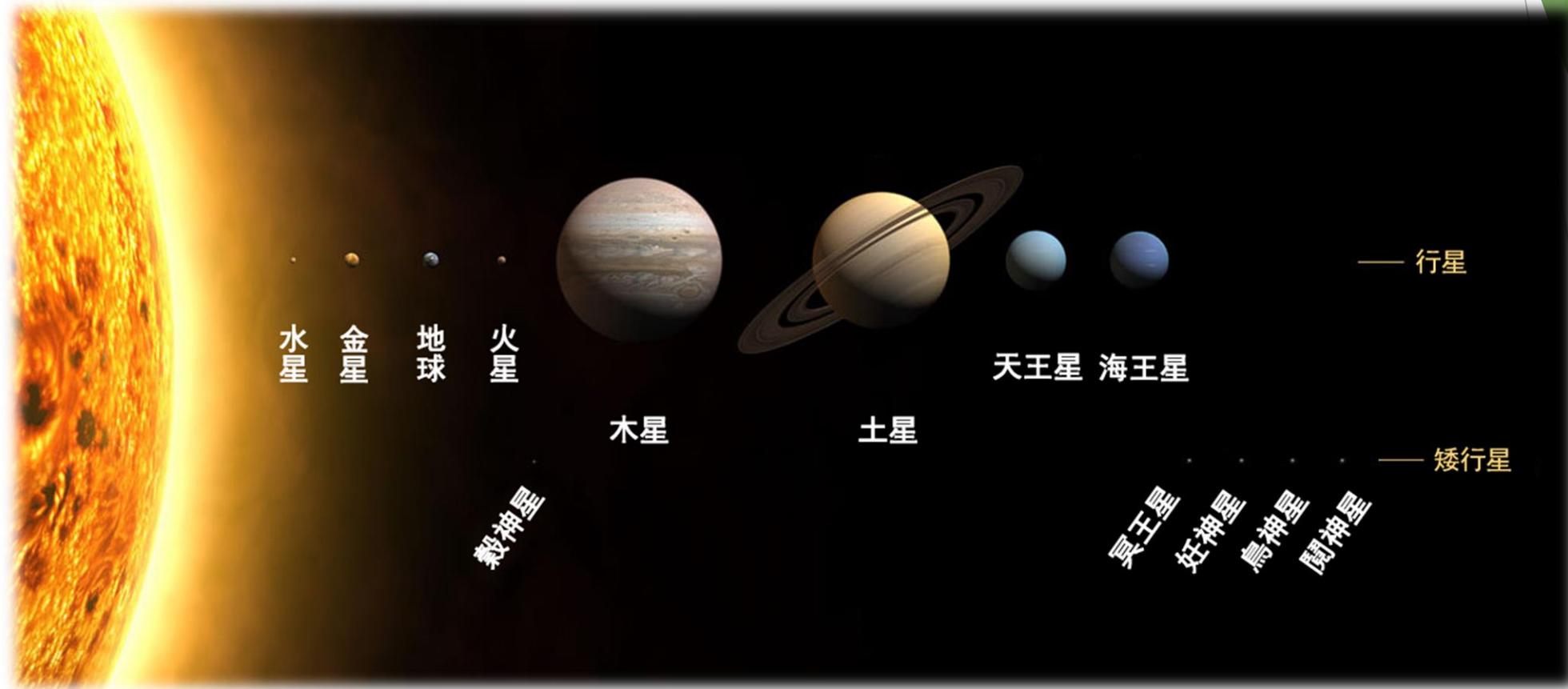
一、法的意義

- ▶ “從最廣泛的意義來說，法是由事物的性質衍生出來的必然關係”

▶ -孟德斯鳩

一、法的意義

- 孟德斯鳩用「法」的概念貫穿整個理論「法」是由事物的本性，衍生的必然關係。
- 在自然界稱為原理、原則。
- 在人類的社會中稱為「法律」。



圖片來源: Google

八大行星因為萬有引力的作用繞著太陽轉動是 **法**



圖片來源: Google

地球上的四季變換是 **法**



圖片來源: Google

魚鷹為了生存而獵食河裡的魚是 **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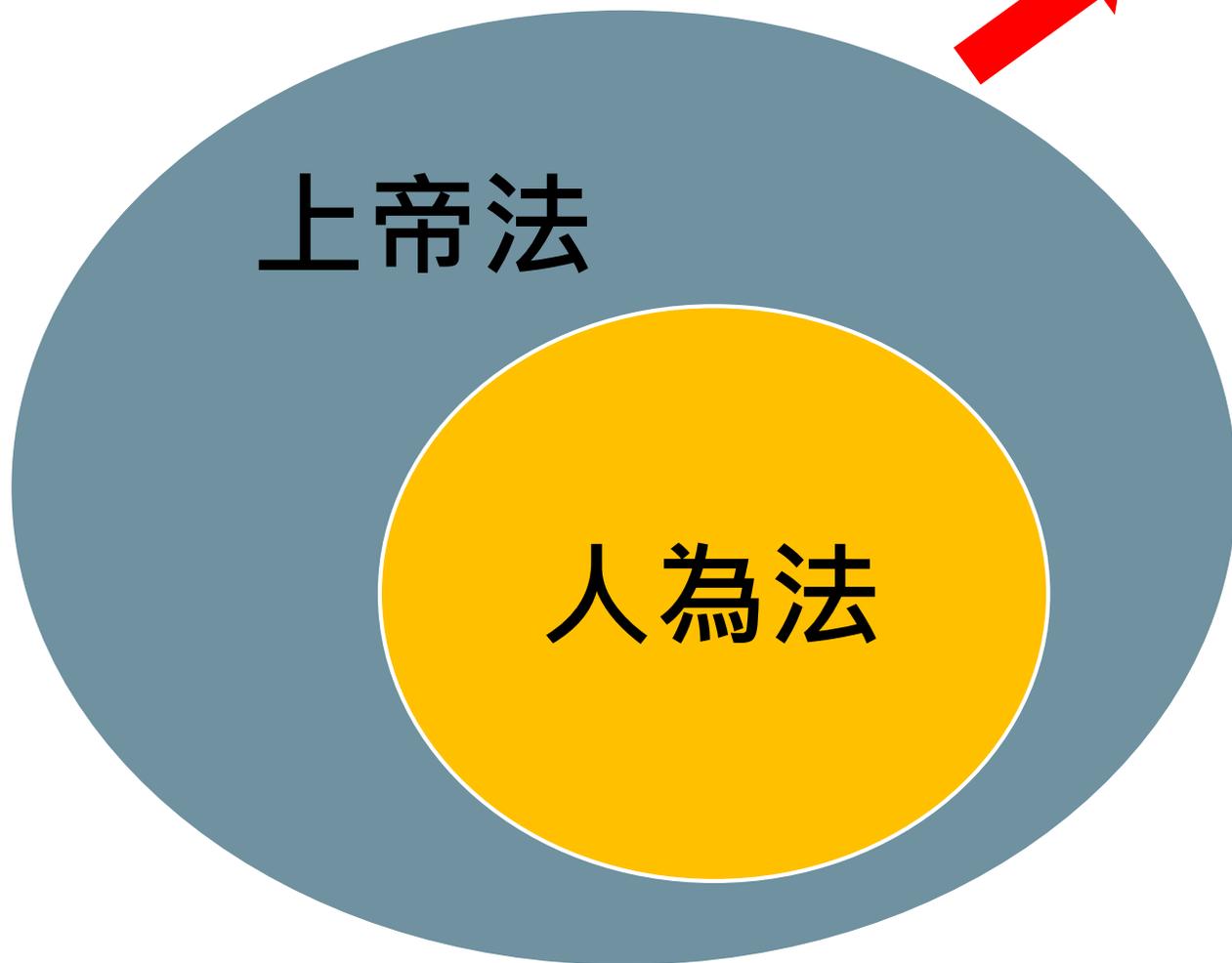


圖片來源: Google

我們因為萬有引力而能正常在地表上走路而不會飄起來是 **法**

二、自然法

自然法



自然法

- 自然法：宇宙間的法則，日月星辰與其中萬物皆受其支配，人也是宇宙中的一份子，也受此法則支配。
- 自然法是人類社會建立以前就存在的規律，那時候人類處於平等狀態。

自然法

依循四條律則：

☆和平

★尋找食物的意圖(維持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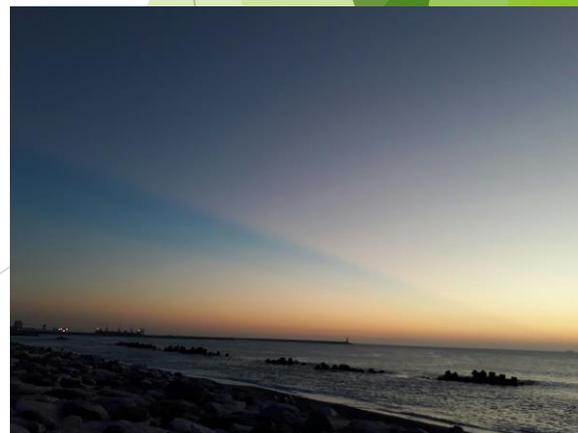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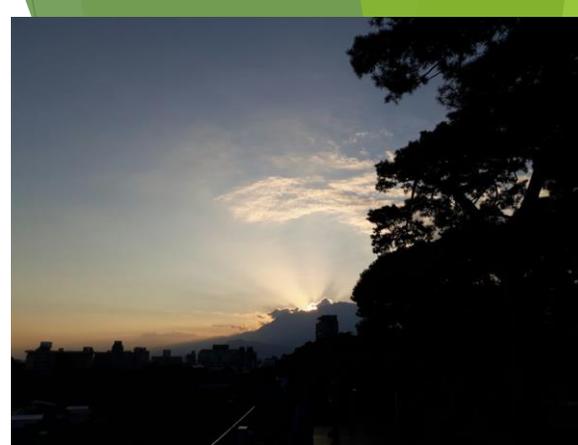
☆相互間常存的自然愛慕

★過社會生活的願望

上帝法

- 上帝法：人類處於自然狀態時所遇到的一些不可改變的法。
- 人無法去干預、控制的事實。
- ▶ 此上帝非宗教之上帝，而是一個無名的主宰者。

圖片來源：劉謹慈



人為法

「人類一但有了社會，便立即失掉自身軟弱的感覺; 存在於他們之間的平等消失了，於是戰爭狀態開始。」

➤ - 孟德斯鳩

人為法

由於人的社會本能，
使人從自然狀態 →
社會狀態

進入社會後 即有強
弱競爭，產生不平
等與爭戰。自然法
→人為法

此時 人類為追求和
平而建立法律。

人為法

國際法

- 國與國之間的契約
- ex：蒙特婁議定書、自由貿易協定等

政治法

- 人民與政府的契約（行政法）
- ex：刑法、交通處罰條例等

民法

- 人民與人民之間的契約
- 例如：結婚、買賣交易、遺產等

三、政體論

- 政體是由人類所創造的，而人受到**自然法**的規範，因此**政體也受自然法影響**，也就是說政體和法之間存在著一定的規律。

共和

專制

君主

共和

➤ 統治原則：品德

民主共和
政治

每位人民均享有
最高的權力

直接民主、代議
民主

貴族共和
政治

權力集中於少部
分（高階）人民

Ex: 斯巴達實權掌
握在監察官和長
老會議貴族手裡

君主

➤ 統治原則：榮譽(會因為面子而打仗)

最高權力掌握在**君主一人**手中，但君主必須**依循明文的法律**來執行。

(Ex：英國的君主立憲制)

專制

➤ 統治原則：恐怖(抑制下屬的革命)

最高權力掌握在**君主一人**手中，依照君王個人隨意的心情和意志無常的統治一切，**無法律條文約束**。

(Ex：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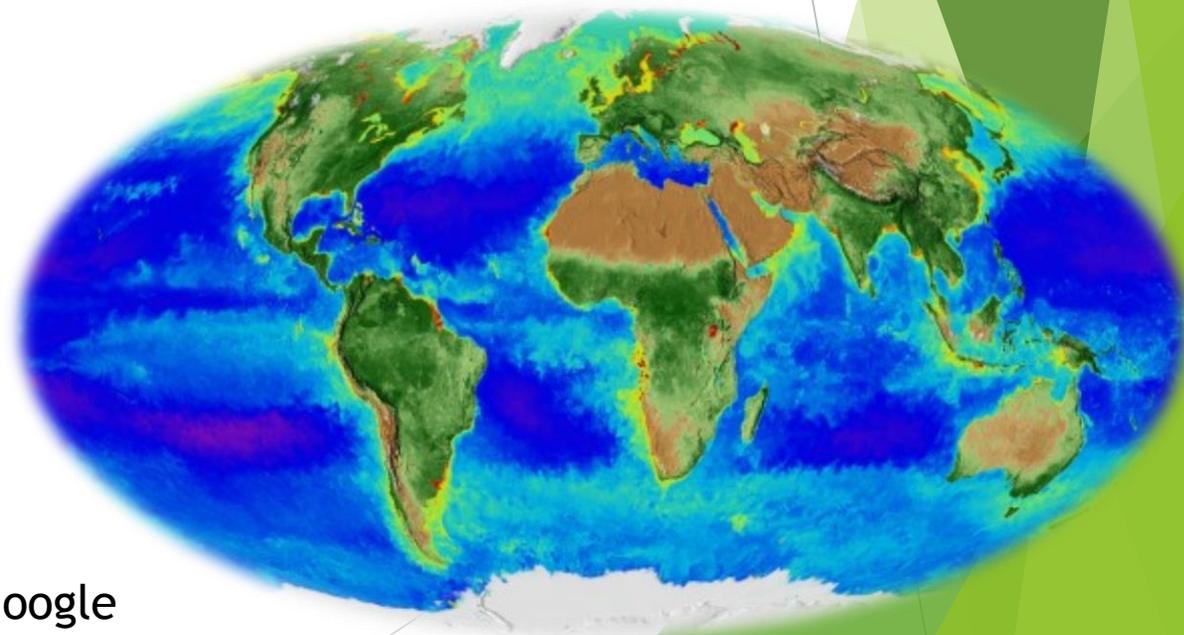
暴政

地理環境決定論

- ▶ 各國的法律受到自然環境的影響，各國的政體也必然受到自然環境的影響，又稱「**自然環境決定論**」。

影響政體的環境因素

- 土地的肥沃、貧瘠程度
- 氣候（寒帶、溫帶、熱帶）
- 面積大小（跨多個時區）
- 人民的性情、文化



圖片來源: Google

政體論與地理環境論

	地形	人民	國家
共和	寒帶、山多、 島嶼或貧瘠 國家	能吃苦耐勞， 愛好自由， 重視生存利 的分配	瑞士 英國
君主	溫熱帶、面 積中等、平 原多或土地 肥沃	生活安逸多 懶散，貪生 怕死	路易十四
專制	各種自然氣 候、地理條 件	各種人種	中國 印度

結論

- ▶ 沒有最好的政府，
- ▶ 只有最適合的政府。

重要學說與理論

報告者：劉謹慈

大綱

1.自由論

2.分權制衡論 — 三權分立

3.結論

一、自由論

政府存在的目的
是什麼？

保障人民的自由
與權利和使人民
過好日子

孟德斯鳩對於自由的定義

- 自由是在於一定規範(法律)的許可範圍內，可做一切事情的權利。
- 如果一個公民能夠做被法律所禁止的事，他就不再有自由了，因為其他的人也同樣會有這個權利。
EX：殺人放火、搶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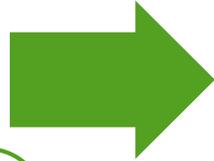
對於對於其他權力的看法

- 孟德斯鳩接受**洛克 天賦人權**(生命、自由、財產)針對自由所提出觀點。
- 因貴族出身而享有許多權利，對於其他權利並沒有比**自由權**來得注重，所以未對於其他的權利有太多的描述。

孟德斯鳩的觀察

建國初期

- 政府尊重人民、保障自由、公正及重視法律
- EX：唐朝貞觀之治
- (使得人民過好日子)



中期之後

- 政府欺壓人民、侵害自由、貪贓枉法
- EX：清朝 中期以後
- (使得人民過苦日子)

腐敗

結論

- 權利太大導致腐敗，人民過好日子的關鍵在政府有沒有腐敗？
- 持有過大的權力會使政府容易濫用。

如何防止腐敗？

無法防止!!!

甚麼導致腐敗？

腐敗是自然律，是無法阻止的，只能延緩腐敗。



➤ 延緩一天的腐化
人民就過一天的好日子

➤ 延緩一年的腐化
人民就過一年的好日子

➤ 延緩十年的腐化
人民就過十年的好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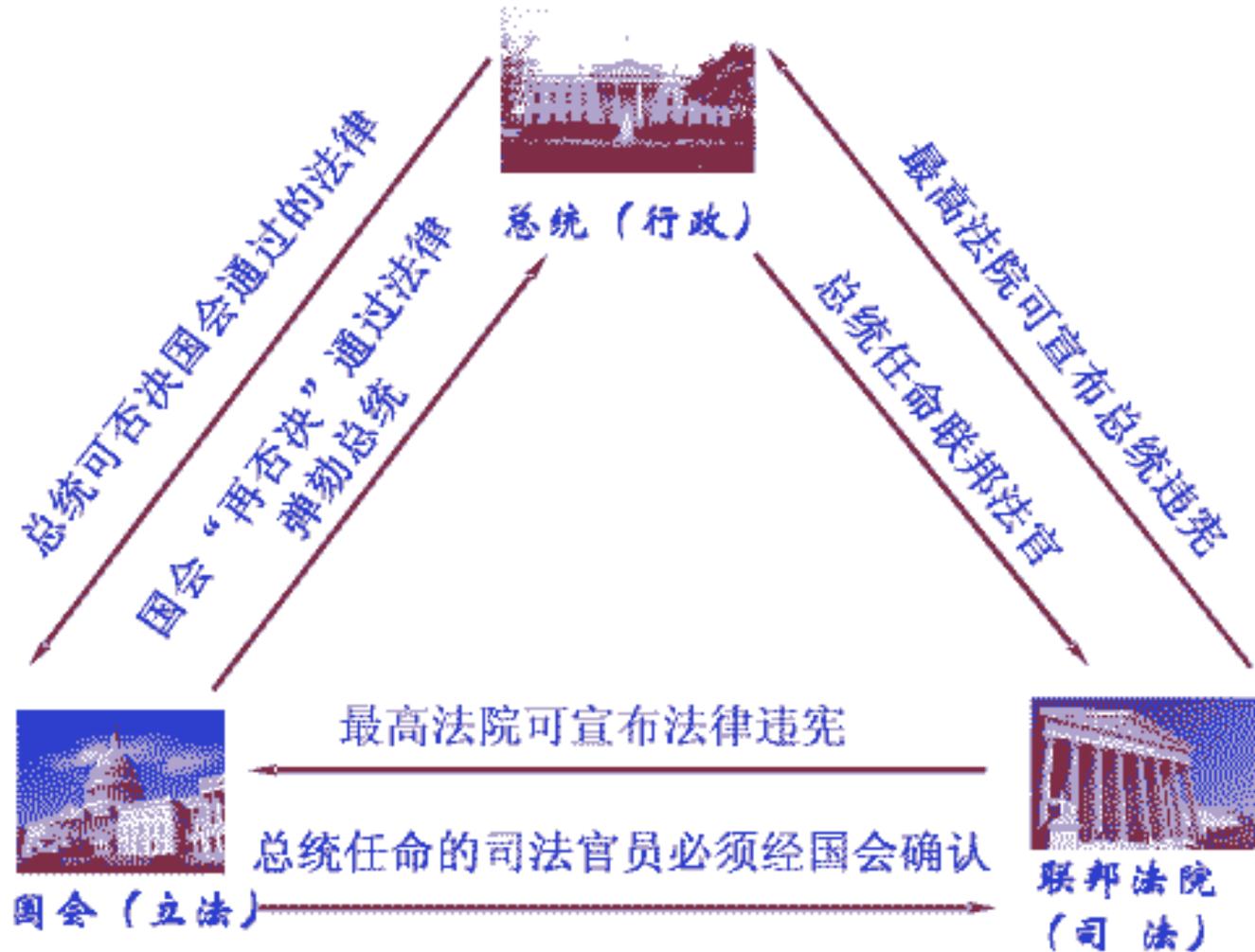
二、分權制衡論

- 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敗。
- 延緩腐化的方法即是分散權力。
- 孟德斯鳩 三權分立：**權力之間必須相互制衡**。

三權分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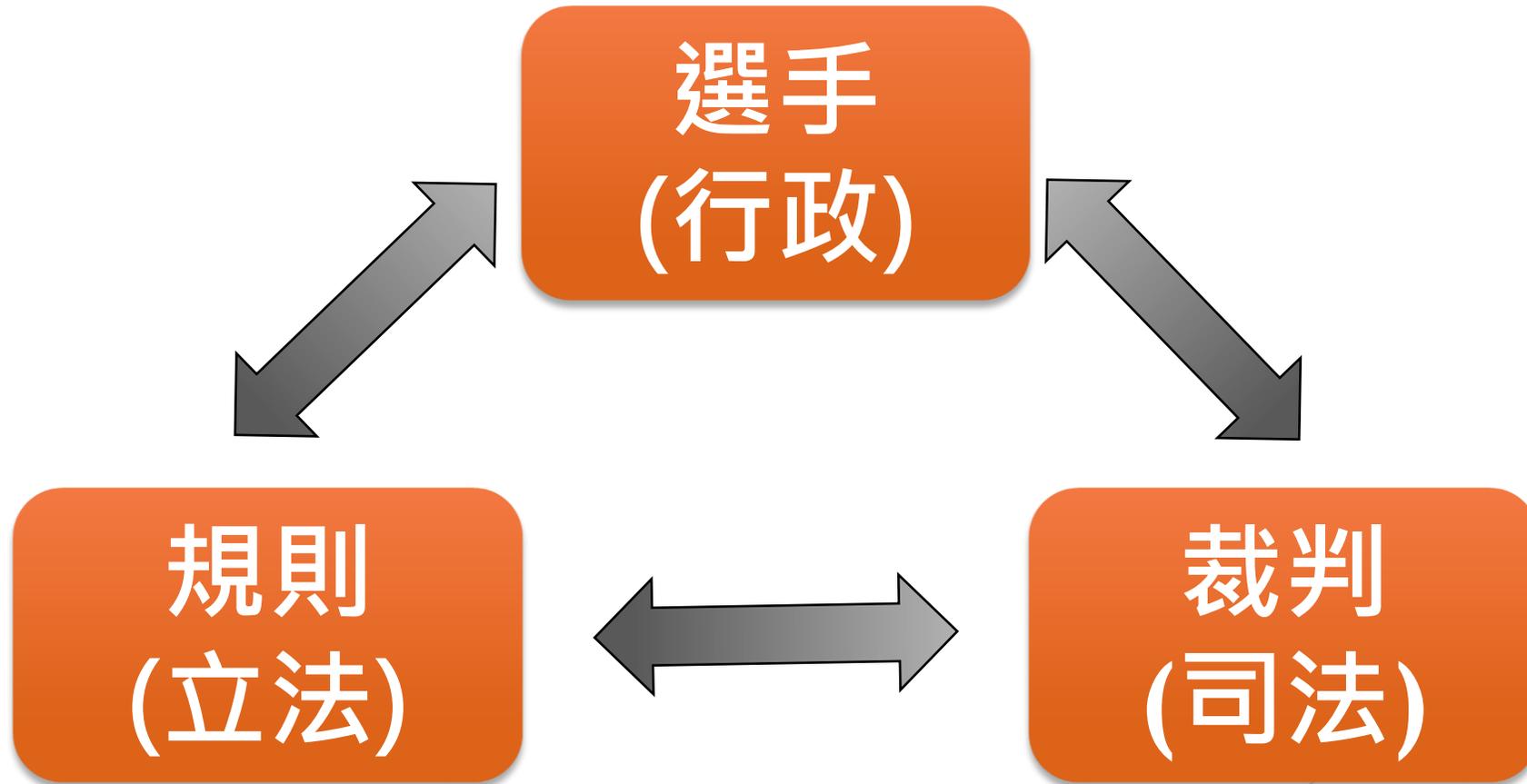
- 行政：負責國家政策的執行，維護國家及人民安全。(執行國家意志)
- 立法：匯集並代表民意，審議制定法律，以及監察行政機構。(制定與修改、廢除法律)
- 司法：維護法律、確保法律被正確的執行、解決爭議；審判及裁決有罪之人；解釋憲法。(審判、裁決和法律的解釋權)

三權分立



三權分立

(籃球比賽)



如果權力
沒有相互制衡
將會如何呢？

行政(選手) + 立法(規則)

- 選手就可以訂定規則，並施行。
- ex：球員可以因自己不擅長上籃而立出上籃進球算犯規。
- 制定出不公平的規則。
- 容易制定殘暴法律來殘害人民。



圖片來源: Google

行政(選手) + 司法(裁判)

- 選手就是裁判，訂立規則毫無意義。
- ex：球員走步了可以說自己沒有違例。
- 執行者違法時，可以判自己沒有犯法。

圖片來源: Google



立法(規則) + 司法(裁判)

- 規矩是裁判訂的，誰輸誰贏，裁判說的算。
- 裁判因為擁有訂定規則的權力，因此容易因為被收買而偏袒某一方。
- 法官即是法律，
法律永遠向自己的觀點走。
- 統治者立出對自己有利的法，
並做出對己方有利的判決。



立法(規則) + 司法(裁判) + 行政(選手)

集權者的權力太大，容易造成混亂。

如果同一個人、機關行使這三種權力

人民將永遠沒有自由

獨裁



圖片來源: Google

結論

- 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敗。
- 分權制衡不能阻止腐化，只能延緩腐化。延緩腐化的日子越久，人民可過的好日子越久。
- 為了延緩腐化，則施行分權制衡，以權力制衡權力。

五、人物思想對當世與 後世之影響

三權分立

報告者:曾加豪

首先使用的國家



對當世影響

- 當時因為法國的腐敗，孟德斯鳩所以提出三權分立，但並未拯救了當時腐敗的法國，因當時的法國並未採用，而是被美國拿去實行。

對後世影響

- 美國的立國者對政府普遍採取不信任的態度。為了保障公民自由和限制政府的權力，他們接納了孟德斯鳩的想法，在美國憲法之內清楚地把行政、司法、立法分開，而且讓它們互相制衡。

- 在當時這種憲制是前所未有的嶄新嘗試。至今美國聯邦政府的三權分立，仍然是眾多民主政體中最徹底的。而美國大部分的州政府亦有相同的憲制架構。美國用了孟德斯鳩的三權分立後成為世界第一強國，孟德斯鳩的三權分立藉此也影響了全世界的所有憲政民主國家。

三權

行政

- 總統
- 擁有行政決策權，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法律之忠實執行」

立法

- 國會：參議院、眾議院
- 擁有唯一的立法權力

司法

- 法院(各級法院)
- 審判案件與解釋憲法的權力

三權分立

行政(總統)

參議院(洲權):國防、外交、人事
眾議院(人民):預算、內政

九位大法官

司法
(各級法院)
(被動)

立法
(參議院、眾議院)

互相制衡



審查權(大法官)



- ▶ 美國總統川普頒布行政命令拒絕七個國家的人民赴美，遭聯邦法院裁決暫停執行。
- ▶ 在這個案例裡可以知道雖然川普是總統但因為三權分立的關係，沒辦法想做什麼就做什麼防止總統的權力過大。



- ▶ 奧巴馬為了推出健保的政策向參眾議院要了5000萬，參眾議院認為太多而刪減到2000萬，總統只能邀請兩院領袖去白宮吃飯並在一起商量，奧巴馬示意自己的決心，最終拿到了兩者都同意的金額3500萬。



- ▶ 美國總統川普提名卡瓦諾為新的大法官，但有一名女教授說以前卡瓦諾性侵她，但女教授沒有足夠的證據，也沒達成目的，卡瓦諾受到百般刁難最終以**50比48**的投票結果坐上大法官的位置。



行政權

- 政府領袖就是國家最高元首-總統。
- 總統是唯一對國家下達行政命令的行政官員。

- ▶ • 美國最高法院的大法官由總統任命，並得到參議院的同意。
- ▶ • 各部的部長負責各自的部門，並對總統負責。
- ▶ • 美國國會對總統沒有不信任投票及倒閣權，美國總統對國會也沒有解散權。





司法權

- 違憲審查權：必須有人向大法官申請後方能進行。
- 大法官為終身職，法官停止履行司法職務的原因有選擇性退休、健康不佳或死亡，或遭到其它法官的懲處。



立法權

- 美國是兩院制，由參議院和眾議院組成。
- 美國每一州於聯邦參議院中均有兩位議員作為代表，與各州人口無關，所以全院員額為**100**名議員。參議員任期為六年。
- 美國各州在眾議院中擁有的席位比例以人口為基準，但至少會有一名議員。院內議員總數經法律明定為**435**名。眾議員任期兩年，無連任限制。



立法權

- 國會有責任去管控和影響行政機關的各個方面：

國會的監督可以制止浪費和欺詐，保護公民自由和個人權利，保證依法執政，為制定法律而搜集信息。

提問時間

六、批評與檢討

報告者:黃育霖

地理環境決定論

▶ 氣候

共和制

一定對嗎?

▶ 領土

裁體制

例：中國

反證1

專制

1789年
法國大革命

民主
共和

不過……

- ▶ 人民有變嗎？
- ▶ 氣候有變嗎？
- ▶ 地理環境有變嗎？

反證2

- ▶ 美國屬於大國，為何能處於自由的狀態，沒成為專制獨裁呢？
- ▶ 清教徒在英國已經是被壓迫的，到了新大陸之後，就不希望再互相壓迫了，堅守民主自由的原則。

五月花號公約

► 背景：

五月花號其實是一艘船，上面載著被英國迫害的清教徒，而這些人為了建立自己的國家，所以創建了一個先例，就是政府是基於被管理者的同意而成立的，而且將以法治國。這也是創立美國的主要思想之一，是在同一個社會裡的所有公民自由結合的權利，並可以通過制定對大家都有利的法律來管理自己。

► 美國獨立宣言的前身

五月花號公約

▶ 條約內容：

我們在上帝面前共同立誓簽約，自願結為一民眾自治團體。為了使上述目的能得到更好地實施、維護和發展，將來不時依此而制定頒布的被認為是對這個殖民地全體人民都最適合、最方便的法律、法規、條令、憲章和公職，我們都保證遵守和服從。

人民意志可以克服歷史環境的決定

真的好嗎？！

因為相互制衡，所以沒有效率



台灣鐵路



中國京滬鐵路

項目**台灣高鐵****中國京滬鐵路**

規劃時間點

1990年經行政院核定

直接由國務院決定

動工日期

1990年正式動工

2008年4月動工

正式營運

2007年1月5日

2011年6月30日

鐵路總長

345km

1318km

營運最高時速

300km/hr

350km/hr

那…為何不用專制呢？

做好事有效率、做壞事也有效率

例：中國宣布「翻牆」有罪！

習大大嚴格管網路，天朝真的自成一國了

- ▶ 中國近期對封鎖「翻牆」諸多動作
- ▶ 2017年一月，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發文監管虛擬私人網路絡(VPN)「翻牆」的灰色地帶。而在2017年3月27日，中國直轄市之一的重慶，發布了新的《重慶市公安機關網絡監管行政處罰裁量基準》修訂版，規定在重慶司法管轄區的人使用網絡翻牆工具翻越中國當局設置的資訊封鎖牆訪問牆外網站的人可以被處以罰款，「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 處罰措施
- ▶ 不以盈利為目的，初次實施上述違法行為，責令停止聯網，給予警告。

寧可捨棄效率，也要保障人民的自由與權利

這是我們的選擇！

七、結論

▶ 五權有比三權更有效率嗎？

監察院

考試院

監察院

- ▶ 監督政府機構，及政府官員的施政
- ▶ 職權包含：糾正，糾舉，彈劾，審計

考試院

- ▶ 考選部：掌理國家考試，分為公務人員任用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執業考試兩大類，各依用人機關與專技執業需求而分為**800**餘種考試類科，每年約舉辦**20**次。
- ▶ 銓敘部：掌理公務人員任免、考績、級俸、陞遷、保險、退休、撫卹、退撫基金之管理及各政府機關人事機構等事項。

五權真的夠完美嗎？

▶ 考試院的浪費

▶ 人事、業務費等相關預算年逾6千萬元，實際花費大約3億3千萬於舉行各種類公務員考試。

▶ 監察院的浪費

▶ 曾經在2005到2008年，因為陳水扁所提的監察委員名單遭到國民黨立委的反對導致監察院完全終止運作三年，對國家和社會可以說是沒有任何影響。

錢財的浪費

- ▶ 考試院
- ▶ 考試院一年的預算有3億5千萬台幣，每年考選部花了大約3億3千萬舉行各種類公務員考試，但是考進的公務員通常素質低且多缺乏實場經驗。
- ▶ 監察院
- ▶ 綠委：29位監委年薪7669萬，每件彈劾案竟花2246萬！

是否可用其他辦法來替代？

▶ 考試院：

把銓敘部的職權歸給行政院人事總處

考選部成立考試委員會(獨立機關隸屬行政院)

▶ 監察院：

直接把職權歸還給立法院

- ▶ 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敗
- ▶ 國家內，唯一沒被制衡的職位

總統

總統的職責

- ▶ 國家元首兼三軍統帥。
- ▶ 總統有權無責，行政院長有責無權。
- ▶ 行政權的實權已經轉移到總統手上，行政院長只是執行者和背書的角色而已，並沒有行政權。
- ▶ 立法院制衡的是空殼的行政院，而真正擁有實權的總統卻沒有被制衡到。

1.

總統兼任
行政院院長

v.s.

國會

監督

仿美國總統制：總統兼任行政院長直接率領內閣，並對立法院負責，這樣立法院就可以直接制衡總統。並由總統秘書長代替總統接受立法院的質詢。

2.

- ▶ 行政院院長有實權
- ▶ 恢復行政院院長的同意權
- ▶ 立法院對行政院行使同意權

即總統提名行政院院長以後，在國會同意之後，總統不得再干預，如此一來，總統權力會變小。

小結

- ▶ 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壞
- ▶ 多延緩一天腐化，百姓就多一天好日子

八、參考資料

維基百科

<http://www.douban.com/note/150325721/> (4/16)

<http://www.soku.com.tw/%e5%ad%9f%e5%be%b7%e6%96%af%e9%b3%a9/> (4/16)

<http://zh.wikipedia.org/zh-tw/%E5%AD%9F%E5%BE%B7%E6%96%AF%E9%B8%A0> (4/16)

<http://zh.wikipedia.org/zh-tw/%E8%B7%AF%E6%98%93%E5%8D%81%E4%BA%94> (4/16)

<http://zh.wikipedia.org/zh-tw/%E6%B3%A2%E6%97%81%E7%8E%8B%E6%9C%9D> (4/16)

<http://zh.wikipedia.org/zh-tw/%E5%95%9F%E8%92%99%E6%99%82%E4%BB%A3> (4/16)

http://zh.wikipedia.org/wiki/File:Bordeaux3_map.png (4/16)

- (查詢時間：4/17)
- http://www.legaldaily.com.cn/bm/content/2013-03/12/content_4265007.htm?node=20737
- <http://news.sina.com.hk/news/20130419/-12-2946315/1.html>
- <http://tw.news.yahoo.com/%E7%BE%8E%E5%9C%8B%E6%9C%80%E9%AB%98%E9%99%A2%E8%A3%81%E5%AE%9A-%E5%81%A5%E4%BF%9D%E6%A1%88%E4%B8%8D%E9%81%95%E6%86%B2-030325417.html>
- <http://rustudy2008.nccu.edu.tw/journal/1/3.pdf>(俄國政治歷史)
- <http://zh.wikipedia.org/wiki/%E6%B3%95%E5%9C%8B>(法國)
- <http://zh.wikipedia.org/zh-tw/%E5%8F%B0%E7%81%A3%E9%AB%98%E9%90%B5>(台灣高鐵)
- <http://zh.wikipedia.org/zh-tw/%E4%BA%AC%E6%B2%AA%E9%AB%98%E9%80%9F%E9%93%81%E8%B7%AF>(京滬高速鐵路)
- <http://tw.knowledge.yahoo.com/question/question?qid=1405111908599>
- <http://tw.knowledge.yahoo.com/question/question?qid=1405122508868>

參考書目

- ▶ 作者: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 ▶ 書名:論法的精神
- ▶ 出版社:台灣商務 出版年:1998年03月15日
- ▶ 作者:廖正勝
- ▶ 書名:美國憲法導論
- ▶ 出版社:五南 出版年:2007年09月12日
- ▶ 作者: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 ▶ 書名:波斯人信札
- ▶ 出版社:商務印書館 出版年:2010年09月01日
- ▶ 作者: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 ▶ 書名:羅馬盛衰原因論
- ▶ 出版社:商務印書館 出版年:1962年05月01日
- ▶ 編撰者:邵維慶
- ▶ 書名:當代法政思潮講義(第五1版)
- ▶ 出版日期2019年2月14日

圖片網址

- ▶ 查詢時間:4/20
- ▶ <https://wiki.mbalib.com/w/images/e/e7/%E6%9F%A5%E7%90%86%C2%B7%E8%B7%AF%E6%98%93%C2%B7%E5%AD%9F%E5%BE%B7%E6%96%AF%E9%B8%A0.png>(孟德斯鳩)
- ▶ https://krislcc.files.wordpress.com/2013/01/7-2_61.jpg(沙龍)
- ▶ <https://fpscdn.yam.com/world/201809/40/4a/5b988fd84404a.jpg>(行星)
- ▶ <http://www.loho.life/uploads/allimg/161204/141P31b1-5.jpg>(四季變化)
- ▶ <https://i2.kknews.cc/SIG=ng9ik8/31or00045635ro3sp139.jpg>(獵食)
- ▶ <http://img.muying.com/file/1sui/fy/2013-07-09/819a36d3c5f2e9807d68d3605adbddf9.jpg>(小嬰兒)
- ▶ http://www.qz828.com/pic/0/10/45/89/10458911_750145.jpg(裁判)
- ▶ <https://i.ytimg.com/vi/nPnK5DN5xpY/maxresdefault.jpg>(球員)
- ▶ <https://encrypted-tbn0.gstatic.com/images?q=tbn:ANd9GcQBGLkojZwBHv1Cx82bOEevITWzgiAppvOO09wJ6YVvwhlPUyqq>(眾裁判)

- ▶ 查詢日期:4/22
- ▶ http://scd.cn.rfi.fr/sites/chinese.filesrfi/imagecache/rfi_large_600_338/sites/images.rfi.fr/files/aef_image/2018-06-13t022400z_1388722368_rc192fdb99b0_rtrmadp_3_northkorea-usa.jpg(金正恩)
- ▶ <https://i2.wp.com/www.imperial.ac.uk/business-school/wp-content/uploads/2017/08/iStock-157529561.jpg>(三權)
- ▶ http://img.mp.itc.cn/upload/20170127/2a938f1e0cd44980a3c81df6d5775926_th.jpeg(質詢)
- ▶ <https://www.ocreger.com/wp-content/uploads/migration/kwz/kwzhjz-b78600018z.120100128170046000gs1m7m4f.1.jpg?w=620>(立法院)
- ▶ https://gdb.voanews.com/9560148e-4967-4e86-aab3-36255c297185_tv_w250_r1.jpg(行政院)
- ▶ <http://tafs.mofa.gov.tw/Images/picture/highway.jpg>(台灣高鐵)
- ▶ <http://m.jnnews.tv/a/10001/201902/6d5fb078ba68eec26e67177eaf5422bc.jpg>(京滬鐵路)

The end...